

# 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

校教发〔2013〕23号

## 关于批准第三批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 建设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教发〔2011〕48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学校组织了第三批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申报和评审工作，经教师申报、学院推荐、专家评审等环节，共遴选出31个项目批准立项（详见附件1），现予以公布。

为保证立项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批准立项的项目须按照《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建设规范(试行)》（校教发〔2011〕47号）文件要求填写《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》（附件2），内容应明确具体，并保证按照任务书开展研究工作。任务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由学院汇总后于8月14日前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jyk@ustb.edu.cn。

2.每项目资助建设经费2万元，各项目要严格按照《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合理使用经费，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

- 1.第三批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一览表
- 2.北京科技大学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

教务处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